



法院专刊

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

邮箱: nmgfyzk@126.com

电话: (0471) 4687539、6986512

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推动人民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

——最高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周强

2022年3月25日 星期五 7版

践行司法为民理念 保障群众合法权益

自治区高院召开领导班子“大讨论”活动检视研讨会

呼和浩特讯 为确保全区法院“迎接二十大、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大讨论活动取得实效,进一步立足法院审判职能,更好地提升法院审判执行质效,推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近日,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召开领导班子“大讨论”活动检视研讨会。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杨宗仁主持会议并讲话,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厅级以上领导干部参加会议,办公室、研究室等部门负责同志列席会议。

会上,杨宗仁代表高院领导班子作了对照检查发言,各党组成员、副厅级以上领导干部分别进行个人对照检查发言,杨宗仁对检视研讨会作了总结性发言。

会议指出,高院领导班子成员聚焦影响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突出问题,围绕九个“是否”等重点内容,结合思想认识、学习收获和工作实际,逐个对照、逐条检视、逐项梳理,认真查摆差距和不足,检视出涉及思想

认识、思想能力作风、案件质效、审判监督、司法服务等九个方面的问题,并就整改工作提出思路举措,切实增强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全力以赴抓好整改落实工作,聚焦“大讨论”活动各项目标任务,扎实推动全区法院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各项工作落实落细、各项举措见行见效。

会议要求,一要进一步深化责任意识。持续强化理论武装,认真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学习贯彻全国“两会”精神,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切实践行“五个必由之路”,牢记“国之大者”,把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作为服务大局的重大政治责任,把讲政治体现到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决策部署上来,持续深化拓展司法服务的广度和深度,为自治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

二要找准工作结合点、着力点。坚持问

题导向,把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作为提升审判执行质效、诉讼服务质量的重要抓手和先决条件,把企业满意作为目标要求,积极推出有助于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有利于经济稳定增长的司法举措,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要用心用情帮助企纾困,围绕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充分发挥司法职能作用,精准服务做好“六稳”“六保”工作,加强产权和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帮助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纾困解难,恢复发展。要服务法治政府建设,支持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同时加强府院联动,完善行政争议多元化解机制,促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和源头治理。

三要深入践行司法为民理念。坚持依法平等保护原则,不断提高处理复杂矛盾问题的本领,合理平衡好不同利益、不同诉求,更好维护人民群众根本利益、长远利益、整体利益。深化一站式建设,完善集约、集成、在线、融合的一站式多元纠纷解决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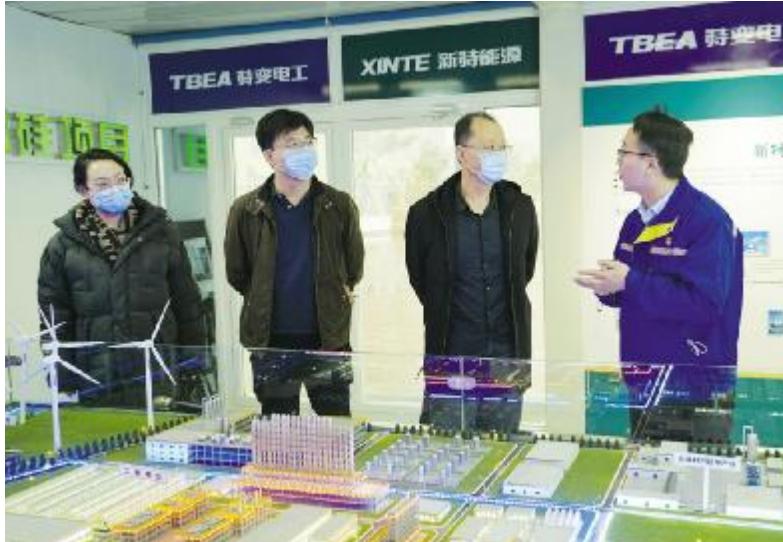
制,贯彻落实好各项惠企举措,消减企业诉累,减低解纷成本,努力提供更加优质高效便捷的司法服务。要切实转变工作作风,对照人民群众和市场主体需求,畅通渠道,以“将心比心”的态度、“马上就办”的速度、“办就办好”的力度,依法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让有力量、有是非、有温度的司法服务深入人心。

四要着力抓好整改提升。求真务实做好检视问题整改工作,梳理细化问题清单,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对账整改、逐一销号,确保问题按时整改到位。要注重巩固提升,将检视问题整改和深入开展“巩固提升年”活动、“蒙马奔腾2022”专项行动和“草原雄鹰2022”集中执行行动等各项工作有机结合起来,不断推进各项整改措施落实落地,立足工作实际切实提升整改实效,推动全区法院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取得新进步,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自治区高院供稿)

当好企业高质量发展的“护航者”

本报记者 ● 刘琪



“在企业发展中,如果遇到什么问题需要我们解决,我们一定会全力支持。”近日,包头市土默特右旗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张军带领院党组成员、骨干法官深入内蒙古新特硅材料有限公司,实地调研了企业经营、政策扶持、涉法涉诉等方面情况,了解企业下一步发展规划,并听取企业司法需求。这是自全区政法机关“迎接二十大、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大讨论活动开展以来,包头市土默特右旗人民法院工作的一个缩影。

自2月16日以来,根据全区政法会议部署和上级安排,包头市土默特右旗人民法院第一时间传达落实自治区政法机关“迎接二十大、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大讨论活动动员部署会议精神,抽调精干力量组建五个工作专班,制定该院大讨论活动挂图作战任务清单,细化职责任务,明确路径,责任到人,挂图作战,高效推进“大讨论”活动扎实开展。

该院干警坚持理论学习与防疫工作、审判执行业务工作相结合,以《学习读本》为重点,围绕“两转两破三思考”精心制定并下发详实的学习计划,采取“4+4”学研考一体推进方式,围绕“对打造一流营商环境怎么看、怎么办、怎么干”开办读书班、研讨班,形成领导带头、党员

引领、全员参与的良好学习氛围,切实将大讨论的成果转化为企业工作的动力和成效。

在广泛收集该旗企业的意见、建议后,该院有针对性地建立整改台账并明确提出整改措施、牵头领导、责任部门、直接责任人、完成时限,全力推进整改落实,确保大讨论活动取得实效。同时围绕“过去怎么做、现在怎么想、将来怎么干”进行充分研讨交流,为进一步提升司法服务水平和能力指明方向。

该院全流程畅通涉企案件“绿色通道”,聚焦“六稳六保”,网上立案实现疫情防控期间涉企诉讼不停步,并发挥速裁团队简案快审效能,执行过程依法慎用查封、冻结等强制措施,为企业营造良好法治环境。该院领导多次深入辖区企业,了解企业需求,听取企业建议,帮助企业解决司法难题、共谋发展方向。

“接下来,我们将持续主动地将司法服务融入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中,进一步强化大局意识、服务意识、责任意识和担当意识,突出重点攻坚克难,着力加强涉企司法保护、维护公平有序市场竞争机制、提升审判质效及诉讼便利化和透明化程度等工作,增强广大企业对司法改革和司法公正正义的获得感,助力我旗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张军坚定地说。

助力繁简分流改革

自治区高院“五项规范意见”修改《关于完善小额诉讼程序的实施办法》

呼和浩特讯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区政法机关“迎接二十大、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大讨论活动的相关部署和工作要求,充分发挥法治对营商环境的引领、规范和保障作用,服务保障自治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在新的民事诉讼法实施之际,针对目前全区法院小额诉讼程序适用率、小额诉讼程序功能发挥有待提高的问题,广泛深入调研,及时对《关于完善小额诉讼程序的实施办法》进行适法性和适时性修改,在全区法院适用小额诉讼程序审理案件标的限额、调整小额诉讼程序适用范围和费用方面拿出真举措。

小额诉讼程序具有便捷高效、一次性终局解纷的制度优势,对降低当事人诉讼成本、优化司法资源配置、推动普惠司法等具有重要作用。本次规范性意见修改,一是进一步规范全区法院小额诉讼审判工作,保证全区法院统一正确适用小额诉讼程序。二是明确全区法院小额诉讼程序的适用条件,确定小额诉讼案件受理费的收费标准,进一步简化小额诉讼程序的审理方式,完善小额诉讼程序与简易程序、普通程序的转换衔接机制。三是

优化涉企诉讼服务

扎实推进司法体制改革的工作任务,主要从推进快速立案、提升审判质效、加大执行力度三方面发力,有序扩大全区法院小额诉讼程序适用范围,提高小额诉讼程序适用率。四是全面促进司法公正,满足人民群众高效、便捷、低成本的解纷需求,维护当事人合法诉讼权益,大力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五是有效解决基层法院及其人民法庭案多人少问题,进一步优化人民法院资源配置,助力案件繁简分流,全面提升审判效能。

修改完善的小额诉讼程序简便、快速、灵活,但权益保障不打折扣,通过简化规则、缩短期限,满足当事人高效、便捷、低成本的解纷需求,特别是减轻了供水、电、暖、气等涉诉企业的诉累,通过一审终审制度能及时兑现胜诉利益,有效避免涉企案件“赢了官司、丢了时间”。同时,更多符合条件的案件适用小额诉讼程序将助推人民法院案件繁简分流改革,形成有机衔接、分层递进的民事诉讼程序体系,实现“简案速裁、普案快审、繁案精审”,有利于人民法院合理配置司法资源,全面提升审判效能,维护当事人合法诉讼权益,大力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

(自治区高院供稿)

加强庭室联动

科布尔讯 全区政法系统“迎接二十大、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大讨论活动期间,乌兰察布市察右中旗人民法院持续发力,加快涉企案件审、执结速度,全力服务企业发展,近日,该院受理了察右中旗博源滴灌有限公司诉薛某某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在办案法官的调解下,双方终于握手言和,从被告出现到结案,仅用时37分钟。

该案在原告起诉被告时,未能提供被告有效的联系方式,被告薛某某一度“失踪”。诉服中心送达人员认真贯彻落实关于优化营

优化营商环境

商环境的指示精神,多次走访被告所在村镇,了解实际情况,经多方联系后,送达人员终于找到被告。鉴于系统中查询到被告在该院同时存有3个案件,为避免被告人再次消失的情况出现,经沟通后,送达人员决定迅速联系庭室办案法官,对案件当场进行调解。在调解中,经办案法官巴雅尔动之以情、晓之以理、导之以行的说服教育,被告薛某某终于认识到自己的问题,承诺将所欠购货款项分期归还博源滴灌有限公司,当场签订了调解协议。

(臧跃鹏)

调研走访辖区企业

扎兰屯讯 近日,呼伦贝尔市扎兰屯市人民法院中和法庭干警到辖区内内蒙古贝尔湖酒业有限公司进行了实地走访调研,参观了贝尔湖酒业有限公司的生产流水线,并与该企业相关负责人开展座谈会,就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进行深入的沟通交流。

通过此次走访调研与座谈交流,中和法庭干警向贝尔湖酒业创始人刘德良传达了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相关会议精神,同时,征求听取了贝尔湖酒业创始人刘德良对

助力优化营商环境

中和法庭在辖区内的司法保障服务方面的建议意见。

接下来,中和法庭将根据此次座谈交流所取得的宝贵经验,科学制定工作计划,细心查摆问题,合理提出改进方案,切实保障辖区内企业在公平、规范的制度下发展运行,用法治规范营商环境,用高效服务保障企业高质量发展,推动“迎接二十大、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大讨论活动落到实处,见到实效。

(陈昊)